

IBM Sterling Web Forms

本「IBM 使用條款」係所適用的「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合約」、「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Express 合約」或 IBM International Agreement for Selected IBM SaaS Offerings（合稱為「合約」）的附加條款。在使用 IBM SaaS 及任何關聯的「啓用軟體」之前，請仔細閱讀此等「IBM SaaS 使用條款」（「使用條款」即 "Terms of Use" 或 "ToU"）。「客戶」僅得於先接受本「使用條款」後，始得使用 IBM SaaS 及「啓用軟體」。一經訂購、存取或使用 IBM SaaS 或「啓用軟體」、在底下簽名，或按一下「接受」按鈕，即表示「客戶」同意本「使用條款」。除非為適用法律禁止或另有指定，否則一旦接受本「使用條款」，任何以可靠方式（例如，影印或傳真）產生之本「使用條款」複製本均視為正本。

若您代表客戶接受此等條款，即視同您聲明並保證您擁有充分權限得以使客戶受此等使用條款拘束。若您不同意此等使用條款，或沒有充分權限得以使客戶受此等使用條款拘束，請勿以任何方式使用或參與 IBM SAAS 所提供之任何功能，或使用任何啓用軟體。

第一部分 - 一般條款

1. 目的

本「IBM SaaS 使用條款」（「使用條款」）適用於下列 IBM SaaS：

- IBM Sterling Web Forms

僅基於此 ToU 的目的，"IBM SaaS" 一詞係指本第 1 節中所提出的特定 IBM SaaS 供應方案。

客戶僅得於有效「訂用期間」使用 IBM SaaS。

2. 定義

未定義於本「使用條款」中的專有名詞（以特別字型或標記顯示之條款者），係在「合約」中另有定義。基於本 ToU 的目的，「程式」(Program)一詞包括在適用「合約」中所使用的「程式」(program)，而「交易文件」(Transaction Document)一詞包括「IBM SaaS 報價單」(IBM SaaS Quotation)。

啓用軟體 (Enabling Software) - 係指任何由 IBM 或第三人提供給「客戶」的「程式」及相關聯資料，以作為 IBM SaaS 供應方案的一部分，讓「客戶」可以輕易存取及使用 IBM SaaS。

來賓使用者 (Guest User) - 係指已獲「客戶」授權的「IBM SaaS 使用者」，可以存取 IBM SaaS 來與「客戶」交換資料，或代表「客戶」使用 IBM SaaS。

隱私權條款 (Privacy Practice) - 係指位於網址 <http://www.ibm.com/privacy> 中之「隱私權聲明」條款以及其任何後續修改。

3. 一般計費條款

3.1 度量

IBM SaaS 訂用費用係根據下列一或多項的度量計算：

「實體 ID」是取得 IBM SaaS 所需的一種計量單位。「實體 ID」是不同術語可以在 SaaS 環境中參照的唯一 ID，包括但不限於客戶 ID、夥伴 ID、供應商 ID、廠商 ID 或 IBM SaaS 內的 EDI ID。「客戶」必須在「授權證明 (PoE)」或「交易文件」中所指定的計量期間，取得足夠涵蓋 IBM SaaS 中包含的「實體 ID」總數的授權。

對於 IBM Sterling Web Forms、IBM Sterling Supplier Portal、IBM Sterling Supply Chain Visibility Vendor Compliance 及 IBM Sterling B2B Services，不管交易實體的組織結構為何，「實體 ID」都是該交易實體的唯一 ID。

3.2 計費及請款

3.2.1 設定

設定計費是客製之工作說明書中包含的費用，而此工作說明書將適用於由 IBM 與「客戶」之間簽訂的個別專業服務合約。「設定服務」只提供給「客戶」於美國/加拿大地區所擁有或控制之處所或 IBM 美國/加拿大之處所，視何者適用而定。

3.2.2 請款選項包括計量請款

IBM SaaS 的付款金額將明訂於「交易文件」中，如下所示：

訂用費用將依「交易文件」中所明訂的請款期限，按每年、每季或每月來請款。每個請款週期的付款金額將根據每年的訂用費用以及一年內的請款週期數來計算。

3.2.3 超額使用計費

如果「客戶」在請款週期內的實際計量超出訂用的數量，則將針對超額使用部分開立發票給「客戶」。超額使用費用發票之開立頻率將與訂用費用發票之開立頻率相同。

4. 建立及存取帳戶

當「IBM SaaS 使用者」註冊一個帳戶（「帳戶」）時，IBM 可以提供「IBM SaaS 使用者」一個「帳戶」ID 及密碼。「客戶」負責確定及管理每一個「IBM SaaS 使用者」，並保持其「帳戶」資訊於最新狀態。對於註冊「帳戶」或使用 IBM SaaS 時所提供的任何「個人資料」，「客戶」可以隨時要求更正或從「帳戶」資訊移除，而且此資訊將被更正或移除，但是一旦移除，就無法存取 IBM SaaS。

「客戶」負責確定每一個「IBM SaaS 使用者」可以保護其「帳戶」ID 及密碼，並可控制何人可以存取「IBM SaaS 使用者帳戶」或代表「客戶」使用任何 IBM SaaS。

5. 遠端服務

超出任何「設定服務」範圍，且與「客戶」訂用相關聯的額外專業服務，其使用是依據「客戶」與 IBM 所簽訂之個別專業服務合約下的工作說明書。

6. 暫停 IBM SaaS 與終止

6.1 暫停

若「IBM SaaS 使用者」違反「使用條款」、「合約」或「可接受之使用原則」、濫用 IBM 智慧財產權，或違反適用法律，則 IBM 保留隨時暫停或撤銷違規的「IBM SaaS 使用者」對 IBM SaaS 的存取權，及（或）刪除違規的「IBM SaaS 使用者」之「內容」的權利。IBM 將通知「客戶」任何暫停或撤銷動作。

6.2 終止

若「客戶」不遵守「合約」條款或本「使用條款」，且於收到 IBM 書面通知後，未在合理時間內改正該違規行為，IBM 得終止「客戶」對 IBM SaaS 的存取權。一旦終止，「客戶」對 IBM SaaS 的存取權及其他權利即被取消或停止。屆時，「客戶」及其「IBM SaaS 使用者」必須停止對 IBM SaaS 進一步之使用，並銷毀「客戶」所擁有或控制之相關聯「啟用軟體」的任何複本。

7. 展延訂用期間

7.1 自動展延訂用期間

就「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合約」或「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Express 合約」之客戶，「合約」第 3.5.4 小節前兩段的條款：「每年自動展延軟體產品更新與技術支援以及選取的支援」，包括「合約」之任何適用的「各國專有條款」，將適用至本 IBM SaaS 供應方案，但基於本「使用條款」的目的，另外規定如下：

- a. 「軟體產品更新與技術支援」或「選取的支援」一詞將由「IBM SaaS 訂用期間」取代；以及
- b. 「客戶」必須在適用的「訂用期間」結束當日之九十 (90) 天前，向 IBM 提出書面通知表明不再續約，方有未自動展延「IBM SaaS 訂用期間」之效果。

7.2 必須之客戶續約

就 IBM International Agreement for Selected IBM SaaS Offerings 客戶，縱使與「合約」（包括各國專有條款）之其他規定有所抵觸，但是 IBM SaaS 供應方案將不會在起始「訂用期間」結束時續約。為了能夠在起始「訂用期間」後繼續使用 IBM SaaS，「客戶」必須根據「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合約」或「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Express 合約」的條款，來取得 IBM SaaS 的新訂用。

8. 緊急維護及排程維護

IBM 得在 IBM 定義的維護時間執行定期排定的維護。可能會發生其他已排定和非排定的關閉。這段時間內，IBM SaaS 將無法使用。

9. 更新：自動更新之適用條款及授權

本「使用條款」適用於 IBM SaaS 的所有加強功能、修改、變動、修訂、更新、補充、附加元件，以及取代（統稱「更新」），IBM 得提供或使 IBM SaaS 可使用該等更新，惟應受 IBM 提供且適用於該等「更新」之特別條款拘束。「客戶」授權 IBM 並同意 IBM 得依照 IBM 標準作業程序，自動傳輸、存取、安裝或以其他方式提供 IBM SaaS 之「更新」，而無須另行通知或徵求同意。IBM 無義務，且本「使用條款」中之任何內容亦均不得被解釋為要求 IBM 建立、提供或安裝「更新」。

10. 更新使用條款

IBM 保留隨時僅就 IBM SaaS 之預期使用修改本「使用條款」的權利，但會通知「客戶」已修改哪些條款。「客戶」若繼續使用 IBM SaaS，即表示「客戶」接受任何此已經修改的「使用條款」。

11. 技術支援

在 https://customer.sterlingcommerce.com/group/sterling/support_center 網頁之規定或 IBM 所提供的後續 URL 中所提出的「訂用期間」內，會適時提供 IBM SaaS 供應方案的技術支援。

技術支援附隨於 IBM SaaS，不被當作個別供應方案。

12. 資料隱私權與資料安全

12.1 客戶的義務

關於「客戶」提供給或透過其提供給 IBM 的所有「個人資料」，「客戶」將以作為唯一的資料控制者身分負責遵守所有適用的資料保護或類似法律，例如但不限於 EU Directive 95/46/EC（以及實施該 Directive 的法律），而這些法律會規範「個人資料」（包括特殊種類資料）的處理，其條款定義在該 Directive（以及實施該 Directive 的法律）中。

「客戶」同意取得一切依法的必要許可、授權及核准，並在 (i) 包括「個人資料」於「內容」中，以及 (ii) 在使用「啓用軟體」及 IBM SaaS 之前，揭露一切必要資訊。

「客戶」確認 (i) 「內容」中所包含之任何「個人資料」，包括任何「IBM SaaS 使用者」與代表「客戶」的第三人共用之任何資訊，應由「客戶」負完全責任；以及 (ii) 確定 IBM 的安全措施已對任何「個人資料」提供了適當的保護等級。

「客戶」負責確認 IBM 根據本「使用條款」處理任何「個人資料」的目的與方法（包括根據「客戶」指示之處理）不會使 IBM 違反所適用的資料保護法。

12.2 IBM 義務

IBM 只會因提供 IBM SaaS 而以合理需要的方式處理「個人資料」，而且只適用於該目的。

IBM 只會依照 IBM 在交付 IBM SaaS 時所述而處理「個人資料」，而且「客戶」同意 IBM 所提供的說明與「客戶」的處理指示一致。

IBM 將以合理的努力以適用 IBM 的安全措施，且一旦本「使用條款」或「合約」終止或到期，IBM 即會銷毀所有「個人資料」，或將其退還給「客戶」。

若適用的資料保護法要求「客戶」或「客戶」資料控制者，提供「個人資料」的相關資訊或其存取權給任何個人或相關當局，IBM 得適度地與「客戶」合作以提供此類資訊或存取權。

12.3 國際傳輸

「客戶」同意當 IBM 合理認定其將有助於提供 IBM SaaS 時，IBM 得將「內容」（包括任何「個人資料」）跨境傳輸至已告知「客戶」的實體及國家。只要提供適當的資料保護等級，即可對歐洲經濟區以外的國家，或對歐洲委員會未宣佈的國家進行此類傳輸。「客戶」同意這類實體可在這類國家提供 IBM SaaS，而且對於根據「使用條款」進行的任何「個人資料」跨境國際傳輸是否遵守適用的資料保護法之確認，應由「客戶」負完全責任。基於「客戶」自身的權益，或基於「客戶」資料控制者的權益，為滿足任何法律需求（包括取得必要的核准），IBM 應適度地與「客戶」合作。

13. 遵守適用出口法律

任何一方均同意遵守所有適用之進出口相關法令規章，包括美國就若干終端用戶或任何被禁的終端用戶所設之出口禁運與制裁之法令規章及禁制令（包括核子、太空船或飛彈，以及化學和生物武器）。「客戶」聲明「內容」將不會全部或一部受到 U.S. International Traffic in Arms Regulation (ITAR) 控制。「客戶」確認 IBM 可以使用全球資源（包括使用非當地永久居民及遍及世界的人員）以遠端支援方式交付 IBM SaaS。「客戶」聲明，依所適用的出口管制法律，IBM 對 IBM SaaS 存取的「內容」無須取出口許可授權，亦未限制 IBM 不得輸出至任何 IBM 全球資源或人員。

14. 賠償

「客戶」同意就任何第三人由於下列行為所生或相關之索賠，為 IBM 抗辯及賠償，並保障 IBM 免於蒙受損失：1)「客戶」或任何「IBM SaaS 使用者」或「來賓使用者」違反「可接受之使用原則」；或 2) IBM SaaS 內建立的「內容」，或「客戶」或任何「IBM SaaS 使用者」或「來賓使用者」提供、上傳或傳輸給 IBM SaaS 的「內容」。

15. 侵害著作權

尊重其他人的智慧財產權是 IBM 的商業原則。若要報告侵害著作權資料，請造訪 Digital Millennium Copyright Act Notices Page，網址為 <http://www.ibm.com/legal/us/en/dmca.html>。

16. 保證與除外條款

16.1 有限保證

IBM 保證 IBM SaaS 符合本「使用條款」附錄 A 中所明列的規格。「客戶」同意這類規格可能僅以英文提供，但當地法律規定不得以契約排除或限制者，不在此限。

如果 IBM SaaS 未能符合其保證，而且 IBM 無法改善使之符合其保證，則 IBM 將對「客戶」已預付金額依比例退款，並終止「客戶」使用 IBM SaaS 的權利。本有限保證在 IBM SaaS 供應方案的「訂用期間」仍然有效。

保證未涵蓋的項目

IBM 不保證 IBM SaaS 之運作不會中斷、安全或全無錯誤，或 IBM 將能夠防止第三人毀壞 IBM SaaS，亦不保證其所有缺陷均可改正。

對於使用 IBM SaaS 所取得之結果，由「客戶」自行負責。

16.2 保證範圍

以上為 IBM 對「客戶」之全部保證責任，取代其他一切明示或默示之擔保（包括但不限於適售性、品質滿意度、符合特殊效用、所有權以及任何未涉侵權之保證。）

16.1 小節中聲明的保證不適用下列範圍：誤用、意外、修改、不合適的實體或作業環境、「客戶」或第三人不適當的維護，或由非 IBM 負責的產品所導致之故障或損壞。

17. IBM SaaS 供應方案專用條款

如果「客戶」或「IBM SaaS 使用者」將「內容」傳輸至 IBM SaaS 所鏈結至或可存取之第三人網站或服務，則「客戶」及「IBM 使用者」同意 IBM 啓用任何這類的「內容」傳輸，但是這類的互動僅限於「客戶」與第三人網站或服務之間。IBM 不對這類的第三人網站或服務提供保證或聲明，也不對這類的第三人網站或服務負責。

IBM SaaS 可能包括 (1) 在「客戶」與其夥伴之間傳送或接收資料；(2) 透過與 IBM 直接連線，或透過第三方所提供之一個以上的閘道或網路的交互連線，將資料傳輸至「客戶」或從中傳輸資料（此稱為「交互連接

服務」(Interconnect Services)，而每一個第三方均被稱為「交互連接提供者」(Interconnect Provide))，或(3) 特定的翻譯服務或其他相關聯服務。IBM 僅可基於提供 IBM SaaS 之目的，或適用之法律或法律程序所需要，在「客戶」或其交易夥伴所在國家之外轉送或儲存資料。除了客戶與交互連接提供者之間所簽訂的個別合約中所提出者外，任何交互連接提供者對「客戶」因供應 IBM SAAS 所生之結果概不負責。

IBM 不負責任何與「客戶」、「客戶」關係企業及其交易夥伴間所提供及銷售之產品或服務相關的事物（稱「交易」），不論這些「交易」是否為 IBM SaaS 之結果，且在該等法律實體間傳達。

「客戶」的「來賓使用者」可能需要履行 IBM 所提供的線上合約，才能存取並使用 IBM SaaS。「客戶」應對這些「來賓使用者」負完全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a)「來賓使用者」使用 IBM SaaS 所產生之任何索賠、b)「來賓使用者」引起的費用，或 c) 這些「來賓使用者」不當使用 IBM SaaS 的行為。

基於 IBM 履行「設定服務」義務之合理需要，「客戶」同意提供 IBM 對「客戶」系統、資訊、個人及資源的足夠存取權，並履行「客戶」的其他責任以完成「設定服務」，不另外向 IBM 收費。若因「客戶」延遲提供 IBM 該存取權，或延遲執行其他與「設定服務」相關的「客戶」責任，而導致延遲執行或無法執行「設定服務」，IBM 概不負責。

18. 一般條款

本「使用條款」中有任何條款被認定為無效或不能執行者，本「使用條款」之其餘條款仍具完整之法定效力。任一方當事人未嚴格履行或行使被賦予之權利者，並不妨礙其日後履行或行使前項權利。本「使用條款」中之任何條款，依其本質於終止後仍應適用者，於完全履行前仍然有效，並適用於輸方當事人之各別之繼受人及受讓人。

19. 全部合約

本「使用條款」及「合約」為「客戶」與 IBM 雙方之間對本交易之完整合約，取代雙方先前所為之一切口頭或書面協議。本「使用條款」與「合約」的條款之間若發生牴觸，則本「使用條款」較「合約」優先適用。

「客戶」所提供之任何書面溝通文件（例如採購訂單、確認或電子郵件）之額外或不同條款均為無效。本「使用條款」之修訂，僅限依本合約之規定為之。

第二部分 – 各國專有條款

下列條款得取代或修改本合約第一部分中之相關條款。本合約第一部分所列之任何條款，如未經此處修訂者，其效力維持不變。本「第二部分」由本「使用條款」的修正內容組成，其內容編排如下：

- 亞太國家修訂條款；及
- 歐洲、中東及非洲國家修訂條款。

亞太國家修訂條款

澳洲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The following is added to the end of Section 16:

The warranties specified this Section are in addition to any rights Customer may have under the Competition and Consumer Act 2010 or other legislation and are only limited to the extent permitted by the applicable legislation.

日本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The following is deleted from the first paragraph of Section 16:

Customer agrees that such specifications may be supplied only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unless otherwise required by local law without the possibility of contractual waiver or limitation.

紐西蘭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The following is added to this Section:

The warranties specified in this Section are in addition to any rights Customer may have under the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1993 or other legislation which cannot be excluded or limited. The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1993 will not apply in respect of any goods which IBM provides, if Customer requires the goods for the purposes of a business as defined in that Act.

歐洲、中東及非洲 (EMEA) 國家修訂條款

歐盟成員國

The following is added to Section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In the European Union ("EU"), consumers have legal rights under applicable national legislation governing the sale of consumer goods. Such rights are not affected by the provisions set out in this Section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奧地利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If you paid a charge for the IBM SaaS then the Section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is replaced in its entirety by the following:

16. Warranties and Exclusions

IBM provides the IBM SaaS in conformity with its descriptions as contained in the IBM SaaS Appendix A of this Terms of Use and maintains it in this condition for the term of the IBM SaaS. IBM, its Affiliates and suppliers disclaim all further warranties ("*Ausschluß der Gewährleistung*").

Warranties, if any, for Enabling Software supplied as part of this IBM SaaS may be found in their license agreements.

德國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If you paid a charge for the IBM SaaS then the Section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is replaced in its entirety by the following:

16. Warranties and Exclusions

IBM provides the IBM SaaS in conformity with its descriptions as contained in the IBM SaaS Appendix A of this Terms of Use and maintains it in this condition for the term of the IBM SaaS. IBM, its Affiliates and suppliers disclaim all further warranties ("*Ausschluß der Gewährleistung*").

Warranties, if any, for Enabling Software supplied as part of this IBM SaaS may be found in their license agreements.

愛爾蘭

16. Warranty and Exclusions

The following paragraph is added:

Except as expressly provided in these terms and conditions, or Section 12 of the Sale of Goods Act 1893 as amended by the Sale of Goods and Supply of Services Act, 1980 (the "1980 Act"), all conditions or warranties (express or implied, statutory or otherwise) are hereby excluded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any warranties implied by the Sale of Goods Act 1893 as amended by the 1980 Act (including, for the avoidance of doubt, Section 39 of the 1980 Act).

愛爾蘭及英國

19. Entire Agreement

The following sentence is added at the beginning of this Section 19:

Nothing in the following paragraphs shall have the effect of excluding or limiting liability for fraud.

附錄 A

SaaS 說明

功能及元件 (Features and Components)

IBM SaaS、IBM Sterling Web Forms 可促進「客戶」與其「來賓使用者」之間的電子商務。它可讓「來賓使用者」透過網際網路瀏覽器存取 IBM Sterling Web Forms 網站，來檢視並處理電子表單。IBM SaaS 提供「客戶」可以看到「客戶」及其「來賓使用者」所上傳「內容」的功能。「客戶」及其「來賓使用者」將參照當時適用之 IBM 所提供的使用者文件中指定的相關商業程序，IBM 得隨時修訂該使用者文件（「使用手冊」）。

IBM SaaS 包括：

管理網站 – 可讓「客戶」產生公告、檢視一系列有關「客戶」的「來賓使用者」活動的預先定義報告，以及管理可在「來賓使用者」處理交易時協助向他們提供預先定義選項及資料的資料庫。

Web Forms 使用者網站 – 可讓「來賓使用者」透過網際網路連線與「客戶」進行電子商務，方法為容許他們檢視使用者可讀取介面中呈現的電子商務文件，而這些文件可透過支援的網際網路瀏覽器來檢視。

資料夾搜尋及詳細資料 – 可讓「來賓使用者」看到收件匣、寄件匣、保存檔及垃圾桶資料夾中找到的文件。

選項

選購的 IBM SaaS 模組為：

入埠規劃 – 可讓「來賓使用者」在處理從「客戶」（也是使用運輸管理系統）收集訂單的作業時，產生遞送要求並接收遞送回應。遞送要求及後續的遞送回應交易是傳送至運輸管理系統以及由其接收的交易，而此系統會與入埠規劃模組一起使用。